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倪健嵐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821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N336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403842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CZ3V8K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教育創新實驗中心辦理113學年度各場次創新師資培訓課程研習計畫及海報各1份，請轉知有興趣參與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3學年度教育創新實驗室計畫及本市蘆洲區鶯江國民小學114年2月27日新北蘆鶯小輔字第114819117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時間：請參閱實施計畫。

三、研習地點：新北市蘆洲區鶯江國民小學研究大樓6樓視聽中心（247001新北市蘆洲區民族路7號）。

四、參加人員：

（一）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師及行政人員。

（二）本市核准實施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團體及機構教師與行政人員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逕上校務行政系統/教師研習（<https://esa.>

ntpc.edu.tw/) 報名，每場此研習以正取60人備取10人為限，並以報名順序優先錄取之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六、為有效運用研習資源，請各校協助轉知參與教師；如經錄取，須全程參與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；如研習當日無法出席，請儘早通知承辦單位。

七、研習證明（出勤考核）：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。

八、研習場地不提供學員停車服務，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；若有停車需求可至附近之付費停車場停放。

九、本局同意核予參加研習人員當日公假與會。

十、若有疑問請洽本市教育創新實驗中心葉小姐，電話：

(02) 22819980分機9407。

十一、其他研習相關訊息詳見旨揭研習計畫或至本市教育創新實驗室網站 (<https://ei.ntpc.edu.tw/>) 查詢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、新北市私立種籽親子實驗小學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(承辦學校)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